哈尔滨工程大学2022年度继续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一、学校情况

（一）学校概况

哈尔滨工程大学源自1953年创办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工程学院（“哈军工”）。1970年在哈军工原址以海军工程系为主体组建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1994年更名为哈尔滨工程大学。学校1978年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重点大学；是首批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单位，首批“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2017年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行列。学校现隶属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国家“三海一核”（船舶工业、海军装备、海洋开发、核能应用）领域重要的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

学校设有23个教学科研单位，现有本科专业63个，国家一级、二级重点学科各1个，省级一流学科13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33个，教育部特色专业7个，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业7个，国防特色紧缺专业5个和国防特色重点建设专业1个，黑龙江省重点专业29个，4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全部进入全国前30%。

学校现有教职工2945人，其中专任教师1916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1254人。教师队伍中现有院士7人（含双聘），“全国创新争先奖”获得者3人，各类国家级人才110人次，各类省部级人才120人次。教育部创新团队2个，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2个，黑龙江省领军人才梯队8个。学校1人获评“全国教书育人楷模”，1人获评“全国先进工作者”，2支团队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学校现有学生3万余人,其中本科生1.7万余人、硕士研究生1.2万余人、博士研究生3100余人。建校以来，学校为国家培养了近15万名各类高级专门人才，其中包括200多名共和国的将军、部长、省长、院士，近万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中型企业的技术领军和高级管理人才，他们为国防现代化建设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学校坚持创新、引领、育人、报国的科研宗旨，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现代化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学校在船海核领域保持着很强的技术储备，水下智能、水声定位、高性能舰船设计等技术居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地位，现已成为我国船舶科学技术基础和应用研究的主力军之一，是我国发展海洋高技术的重要依托力量。“十三五”以来，承担各类项目6200余项，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160余项。科研产品质量管理通过ISO9000质量体系认证，是国内高校首家通过“双认证”的大学。学校人均科研经费位居全国高校前列。

（二）学校继续教育总体规划与办学定位

学校在《哈尔滨工程大学章程》内明确提出：“学校开展港澳台侨教育、国际学生教育、继续教育；提供终身教育服务和非学历教育；依法授予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学校将继续教育纳入整体规划，提出坚持“突出特色，服务社会，应用为主”，打造以工为主、工管结合、应用性强的继续教育体系，健全管理机制，优化专业设置，强化学校对区域经济发展所需高水平应用型人才的供给能力，全面提升学校继续教育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三）学校继续教育办学管理体制与机制

学校将继续教育作为与本科生教育、研究生教育、国际合作教育并列的四项基本教育任务之一。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压实高校的办学主体责任，将校外教学点建设纳入学校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实施管办分离管理体制机制。由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对继续教育进行统筹管理，继续教育学院作为办学实体，专门从事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与非学历教育工作，各专业学院以各自的教学科研力量为依托，开展与各自学科相关的非学历教育工作。学校定期开展校外教学点检查评估，及时堵住风险漏洞。

二、专业设置

（一）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情况

围绕学校办学特色，2022年开设船舶与海洋工程、土木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工商管理、化学工程与工艺、法学等9个本科层次学历继续教育专业。

（二）专业调整情况及思路进展

按照教育部关于中央部委所属高校要结合“双一流”建设、高水平学科专业，举办“少而优、小而精”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要求，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紧紧围绕“三海一核”领域及东北振兴的国家战略机遇，对2023年招生专业设置进行了优化调整，调整为7个本科层次学历继续教育专业。对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等3个专升本层次专业进行撤销，对土木工程高起本专业和工商管理高起本专业进行撤销，对船舶与海洋工程、土木工程、电气工程及自动化、机械设计及自动化、工商管理5个专升本层次专业进行保留，新增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层次专业。经优化调整，所有在招专业均依托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开展办学。

表1 2023年设置专业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名称** | **培养****层次** | **学习****形式** | **最低修业年限** |
| 1 | 船舶与海洋工程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 2 | 土木工程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 3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 4 |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 5 | 工商管理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 6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 7 | 法学 | 专升本 | 函授 | 2.5 |

（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及调整情况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工作指南》要求，学校围绕船舶与海洋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7个本科层次专业，依托学校优质教师资源，适应成人在职学习需求和认知规律，突出人才培养的职业性、应用性和发展性，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全面调整。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为本，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教育，推进思政课和课程思政建设，全面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理论素养；坚持探索灵活多样的人才培养模式，服务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大力培养高水平应用型人才。

三、人才培养

（一）学历继续教育情况

1.总体规模

202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在籍学生5340人，各专业各层次学生情况如表2所示：

表2 202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在籍学生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名称** | **层次** | **学生数** |
| 1 | 船舶与海洋工程 | 专升本 | 125 |
| 2 | 土木工程 | 专升本（其中高起本180） | 2463 |
| 3 |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专升本 | 75 |
| 4 |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 专升本 | 124 |
| 5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 专升本 | 564 |
| 6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专升本 | 372 |
| 7 | 工商管理 | 专升本（其中高起本152） | 1261 |
| 8 | 化学工程与工艺 | 专升本 | 318 |
| 9 | 法学 | 专升本 | 38 |
| 总计：5340 |

2.招生情况

202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新生注册学籍3552人。按照生源地划分注册学籍学生情况如图所示：

 图 202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分省注册学籍情况

3.毕业情况

2022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人数共计1085人，各专业毕业学生情况如表3所示：

表3 2022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学生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名称** | **层次** | **毕业学生数** |
| 1 | 船舶与海洋工程 | 专升本 | 37 |
| 2 | 土木工程 | 专升本（其中高起本12） | 581 |
| 3 |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专升本 | 33 |
| 4 |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 专升本 | 37 |
| 5 | 轮机工程 | 专升本 | 4 |
| 6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 专升本 | 139 |
| 7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专升本 | 66 |
| 8 | 工商管理 | 专升本（其中高起本5） | 166 |
| 9 | 法学 | 专升本 | 22 |
| 总计：1085 |

（二）非学历教育情况

学校坚持服务国家重大需求，依托办学特色和教学科研优势，不断拓展非学历教育办学工作。严格落实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制定并出台了《哈尔滨工程大学非学历教育管理办法（试行）》（哈工程校发〔2022〕64号），成立非学历教育管理中心（挂靠在本科生院），实施管办分离管理体制机制，统筹管理学校非学历教育工作。学校其他职能部门依照各自业务职责协同管理相关工作。继续教育学院和学校承担教学科研任务的学院、研究院作为办学单位依规开展非学历教育办学活动。学校财务、审计和纪检部门将非学历教育监督检查纳入日常工作，建立工作机制、维护财经纪律、保障教学秩序、防范腐败风险。

2022年度学校审批立项非学历教育项目43项，其中：继续教育学院立项25项、国际合作教育学院立项11项、核科学与技术学院立项6项、数学科学学院立项1项。因疫情或计划调整等原因暂缓开班16项，停办4项，实际开展非学历教育培训项目23项，非学历教育总计培训3498人次。自2022年起，非学历教育项目结业证书由校非学历教育管理中心统一制作，共面向“信息安全工程师（初级）培训”等10个非学历教育项目发放结业证书936份。

表4 非学历教育项目开班统计表

| **序号** | **培训类型** | **培训项目名称** | **办学单位** | **人数** |
| --- | --- | --- | --- | --- |
| 1 | 面向社会举办的培训 | 成人学士学位英语考前辅导培训 | 继续教育学院 | 46 |
| 2 | 信息安全工程师（初级）培训 | 继续教育学院 | 61 |
| 3 | 雅思英语综合能力提升培训 | 国际合作教育学院 | 11 |
| 4 | A LEVEL国际课程 | 国际合作教育学院 | 93 |
| 5 | 俄语综合能力提升培训 | 国际合作教育学院 | 7 |
| 6 | 企事业单位委托培训、承办专题培训 | 2022年国家天元数学东北中心高校青年教师暑期培训班 | 数学科学学院 | 332 |
| 7 | 青岛前进船厂骨干人员综合能力提升培训 | 继续教育学院 | 324 |
| 8 | 坚守安全生产红线 增强事故灾害防救能力专题研修班 | 继续教育学院 | 1356 |
| 9 | 龙江工程师数字赋能智能制造技术能力提升高级研修班 | 继续教育学院 | 205 |
| 10 | 企事业单位委托培训、承办专题培训 | 工业互联网和大数据信息安全技术高级研修班 | 继续教育学院 | 188 |
| 11 |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数字化造船技术应用领域专业技术转移转化能力提升高级研修班 | 继续教育学院 | 134 |
| 12 | 青岛汇众益智职业培训学校委托培训立项 | 继续教育学院 | 61 |
| 13 | 哈尔滨工程大学退役军人技能培训 | 继续教育学院 | 11 |
| 14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示范培训班 | 继续教育学院 | 80 |
| 15 |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 | 继续教育学院 | 25 |
| 16 | 青岛航科先进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培训 | 继续教育学院 | 25 |
| 17 |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工程大学第三期特种项目专业培训 |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 66 |
| 18 | 高级操纵员理论与模拟机培训（助理操纵员取证培训阶段） |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 28 |
| 19 |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工程大学第四期特种项目专业培训 |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 54 |
| 20 | 核动力装置操纵员物理启动模拟器培训 |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 62 |
| 21 |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线上项目 | 国际合作教育学院 | 267 |
| 22 |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项目 | 国际合作教育学院 | 12 |
| 23 | 线上汉语教学项目 | 国际合作教育学院 | 50 |
| 总 计 | 3498 |

严格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要求落实非学历教育整改工作。以迎接工信部“四个领域”突出问题现场检查工作和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非学历教育对照检查整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有关要求为契机，认真总结学校非学历教育工作现状，对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管理规定(试行)》，梳理整改项目10条，已完成整改10条，整改结果经省教育厅确认。

四、质量保证

（一）制度建设

2022年学校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管理规定(试行)》《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结合黑龙江省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项整治工作要求进行全面对照梳理，对现有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和修订，相继出台《哈尔滨工程大学非学历教育管理办法（试行）》《哈尔滨工程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哈尔滨工程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规范（试行）》《哈尔滨工程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管理制度，学校各办学部门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实施细则，全面落实教育部继续教育有关规定，建立学校继续教育管办分离制度，实施归口管理，初步建立了科学、规范、系统的学历继续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制度体系。

（二）师资保障

以学校教师为依托，以兼聘教师为补充，建立了一支334名具备熟悉相关专业知识、了解继续教育规律、师德师风良好、关心关爱学生的专兼职继续教育教师队伍。主讲教师67人，辅导教师267人，其中主讲教师中本校专任教师54人，占比80%，主讲教师中41人为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占比61%。学校定期组织授课教师及管理人员开展业务培训，组织授课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对授课教师提出明确要求并加强授课内容的意识形态管控，对教师教学活动加强监督检查，全面保障教学质量。

（三）管理人员配备

学校形成了一支由本科生院、继续教育学院、相关教学学院及校外教学点共同组成145人的继续教育管理服务人员队伍。

表5 管理服务人员队伍分布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单位** | **管理人员数** |
| 1 | 校本部 | 28 |
| 2 | 齐齐哈尔理工职业学院 | 3 |
| 3 | 黑龙江建筑职业学院 | 3 |
| 4 |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 5 |
| 5 | 渤海船舶职业学院 | 5 |
| 6 | 青岛西海岸航海职业学校 | 96 |
| 7 | 海口华晟科教有限公司 | 5 |
| 总计 | 145 |

（四）资源建设

学校不断加强继续教育资源建设，打造网络化、数字化教学体系。可稳定服务继续教育教学终端数950台，其中校外教学点870台。中外文全文电子期刊8.14万种，中外文电子图书481.2万册，中外文电子版学位论文1457.8万余篇。累计完成300余门网络课程数字化课程建设，其中自主开发的网络课程160门。

表6 终端数分布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单位** | **终端数** |
| 1 | 校本部 | 80 |
| 2 | 齐齐哈尔理工职业学院 | 60 |
| 3 | 黑龙江建筑职业学院 | 100 |
| 4 |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 100 |
| 5 | 渤海船舶职业学院 | 70 |
| 6 | 青岛西海岸航海职业学校 | 490 |
| 7 | 海口华晟科教有限公司 | 50 |
| 总计 | 950 |

（五）合作办学及校外教学点

学校高度重视校外教学点的设置与管理，认真落实办学主体责任，持续加强监督管理，2022年在山东省、辽宁省、海南省和黑龙江省四个省份设立6个校外教学点。通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项整治工作，学校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进行了全面梳理，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合理规划校外教学点布局，严格控制校外教学点数量。保留齐齐哈尔理工职业学院、渤海船舶职业学院2个校外教学点，拟新增佳木斯职业学院、烟台科技学院2个校外教学点，对黑龙江建筑职业学院、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青岛西海岸航海职业学校、海口华晟科教有限公司进行撤销，与撤销的校外教学点协商妥善做好在籍学生的培养任务。

表7 学校校外教学点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单位** | **省份** | **性质** | **合作内容** | **设置情况** |
| 1 | 齐齐哈尔理工职业学院 | 黑龙江 | 高职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保留 |
| 2 | 黑龙江建筑职业学院 | 黑龙江 | 高职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撤销 |
| 3 |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 黑龙江 | 高职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撤销 |
| 4 | 佳木斯职业学院 | 黑龙江 | 高职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新增 |
| 5 | 渤海船舶职业学院 | 辽宁 | 高职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保留 |
| 6 | 青岛西海岸航海职业学校 | 山东 | 中职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撤销 |
| 7 | 烟台科技学院 | 山东 | 本科院校 | 校外教学点 | 新增 |
| 8 | 海口华晟科教有限公司（原海南省海运学校） | 海南 | 民办企业 | 校外教学点 | 撤销 |

（六）内部外部质量保障

学校高度重视继续教育的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将继续教育纳入学校整体规划，将继续教育发展建设纳入学校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实行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管办分离，由本科生院归口管理，学校财务、审计、监察、巡察等部门将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纳入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制度体系，初步建立了科学、规范、系统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制度体系。严把招生宣传关，学校建立校外教学点招生宣传监督制度，统一制定招生简章，确保无虚假宣传、扩大宣传。严把培养质量关，明确教师遴选条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对教学环节进行意识形态管控，学校统一教学大纲、统一教材遴选、统一利用在线教学管理平台对教学过程进行实时监管。严把学生毕业关，学校明确要求论文全员答辩、全员查重，并组织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对答辩过程进行督导。严把育人思政关，加强对学生的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通过网络化管理手段密切关注学生。严把校外教学点质量关，做好年度校外教学点检查备案工作，所有校外教学点均通过年检。

（七）信息化建设

加强学校继续教育信息化建设，不断完善数字化教学服务功能。建成非学历教育在线学习平台，拓展升级学历继续教育学习平台服务功能。完善在线考试功能和毕业论文管理功能，便于学生进行线上学习、复习、考试和论文指导。学校根据平台数据及时掌握学生学习进度，保障学习质量。开通继续教育官方微信公众号，多角度提供信息发布、查询、教学管理等相关信息服务功能。

（八）办学设施条件

学校占地面积140.0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13.76万平方米。具有150多个科研和教学实验室，图书馆共有藏书759.8万册，现有公用教室228间，含多媒体教室198间，智慧教室30余间。校内教室、体育馆、食堂、教学实验室、图书馆等资源均对继续教育开放共享。继续教育学院具有独立的办公场所，配有继续教育专用多媒体教室15间、智慧教室1间，可同时容纳1000余名学生进行课堂教学。

（九）经费保障

学校继续教育办学收入和支出统一归口学校财务部门管理，收入和支出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和学校的有关规定执行。学校继续教育收入学费总额1331万元，学历继续教育学费总额1090万元，拨付给设点单位的工作经费686万元，继续教育教学经费1224万元，保证正常教育教学的稳定经费投入1331万元。

五、社会贡献

（一）继续教育服务国家战略、行业及经济社会发展与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建设情况

1.服务海洋强国、数字中国战略

以服务国家海洋强国和数字中国战略为使命，依托学校“三海一核”办学特色，不断发挥继续教育服务社会作用。聚焦船舶行业及装备生产企业实际需求，以智能化、数字化、绿色化技术发展在船舶行业带来的技术变革为牵引，打造数字船舶与智能制造领域专题培训，为全国船舶行业从业人员提供培训服务。构建核领域操作人员培训平台，为行业培训高端技术人员，助力大国重器研发。积极践行数字中国战略，结合学校数字技术优势科研方向，申报并获批首批国家数字工程师培训机构，为培育数字技术人才打下良好基础。

2.服务地方经济建设

学校紧紧围绕黑龙江发展数字经济新引擎战略，面向龙江装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需求，积极依托龙江工程师学院的辐射作用，在数字赋能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安全等领域为龙江工程师提供知识更新和技术培训服务。结合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发展战略，为烟台、青岛等企事业单位开展海洋经济发展战略、海洋工程技术发展趋势等相关培训，助力企事业单位明晰发展路径，促进高质量发展。

3.服务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建设

为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全面提高国民素质，营造良好的终身学习氛围，建成学历、非学历继续教育学习平台，自主开发建设各类在线课程400余门，累计线上学习超过两万人次。

（二）资源开放服务情况

学校建设的黑龙江省自学考试网络学习考核示范平台面向省内高校开放共享197门优质课程资源，并提供学习支持服务。积极响应教育部自学考试远程考试试点工作，建成试点考场。全海深无人潜水器AUV重点技术和网络安全及实践等课程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全国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并在工信部人才交流中心学习平台面向全国开放。

六、特色创新

（一）实践特色与模式创新

以学校高水平科研优势反哺继续教育教学资源，整合各专业学院学科专业特色，在数字船舶、水下智能、信息安全、智能制造等领域开发培训课程，遴选优质培训课程向相关专业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开放，拓展学生专业素质。以服务企业需求为目标，以专业能力培训为桥梁，积极推动学校教师与企业深度交流，带动科研成果向生产实践转化，切实解决企业科技创新“卡脖子”问题。

（二）国际交流与合作情况

为助力国际胜任力人才培养，响应教育部“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发挥作用”的留学政策，学校积极整合国际优质教育资源，搭建国际化办学平台，服务龙江国际化人才培养。2022年哈尔滨工程大学A-LEVEL国际课程中心毕业生100%被全球前100名大学录取。A-LEVEL国际课程中心被“人民日报社网”等8家主流媒体报道，并受到省委主要领导表扬。学校建有雅思考试中心、托福考试中心、CATTI考试中心、HSK考试中心，为响应教育部考试院“能开尽开”的号召，2022年学校为4500人提供雅思、托福考试服务，为1600人提供普通话、HSK考试服务。

（三）教育教学研究成果情况

不断加强继续教育领域教学研究工作，2022年获批黑龙江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宏观经济学）。认真做好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重点课题项目研究工作，阶段性成果在省部级刊物发表。组织学校相关专业教师修订出版《计算机系统导论》《计算机网络原理》《数据库系统原理》《企业管理咨询与诊断》等高等教育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系列教材。

七、问题挑战

（一）面对的新挑战、新需求

1.高等继续教育处于全面改革期

教育部相继出台改革性文件，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和非学历教育进行全面改革。今后举办高等继续教育的高校要对办学方式、培养模式等方面进行全面调整，以适应新的形势变化，由此带来一定的不可预见性。

2.继续教育服务对象多元化需求带来的挑战

继续教育对象群体的多元化需求，对学校在资源配置、师资队伍建设、课程设置、教学管理模式等方面提出了新需求。继续教育如何构建开放、高效、优质发展的终身教育体制机制，搭建人才成长“立交桥”，是继续教育面临的重大挑战。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1.继续教育核心资源建设不足，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更新不及时。建设一批高质量课程和教材是提高学校继续教育工作水平的重要内容，需要长期坚持。

2.建立了高等继续教育的制度体系，但相关管理制度建设不够系统、不够完善，部分现行制度无法有效适应高等继续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新变化，需要不断细化。

3.管理队伍建设还不能很好地适应新发展要求，专业化程度不够高。继续教育管理人员管理观念未能与时俱进，系统培训不够，需要持续改进。

八、工作考虑和建议

（一）发展思路

坚守教育初心，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水平应用型人才。聚焦船海及相关行业领域，积极服务龙江装备制造业，并围绕学校在烟青琼等地发展战略，主动融入区域经济建设主战场，坚持打造以工为主、工管结合、应用性强的专业体系。压实学校举办继续教育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国家关于继续教育的相关规定，以质量建设为核心，构建科学合理的管理体制机制，实现“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的制度体系，提升继续教育工作质量。

（二）目标和举措

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规范办学，落实主体责任。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和学科优势，服务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合理确定继续教育办学规模和结构，推动学校继续教育良性发展。持续推进制度建设，通过建立科学有效的管理体制机制，有效防范漏洞风险。强化全过程管理与监督工作，构建“目标可期、过程可控、效果可见”的全过程管理体系。

（三）政策建议

1.建议进一步加强高等继续教育交流合作平台建设。建议进一步加强对高等继续教育的专业指导，搭建高校交流合作平台，促进高校之间继续教育工作的交流与合作。

2.建议有关部门结合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发展趋势，适当提高学历继续教育收费标准，增加高校办好继续教育保障经费。